

一句承诺 八年守护

——记山东分散供养特困人员“最美照护人”张秀梅



文/图 本报记者 赵艳君

7月24日,高温天气依旧。一早,张秀梅和儿子打了个招呼后,就骑车到田间地头转了一圈。玉米长势很好,地里的杂草也基本清理干净,她的心情瞬间变得舒畅起来。

53岁的张秀梅,是东阿县牛角店镇旗杆刘村村民。照顾83岁的婆婆、62岁的聋哑大伯哥、14岁的儿子,几乎成了她生活的全部。

回到婆婆的小院,老人还没起床。这几天婆婆腰疼的老毛病又犯了,张秀梅给她换上一贴膏药后,就忙着收拾家务、准备早饭。一切收拾停当后,看到孩子的大伯张树成头发又长了许多,张秀梅从橱柜里拿出理发器,三下五除二给他理得干干净净,然后又一点点帮他清除衣领上的碎头发。

张树成身患残疾,一生未婚,无儿无女,是政府认定的分散供养特困人员。所谓供养特困人员,即城市“三无人员”和农村五保对象,是困难群众中最弱势的群体,分为集中供养和分散供养两种

供养方式。按照相关政策规定,政府按照方便服务等原则,经分散供养特困人员本人同意,委托其亲友、邻里或村(居)民委员会对其进行照料。

因为深知张秀梅的细心和善良,村里的干部和牛角店镇民政部门一致同意,将她作为张树成的照护人。今年6月份,山东省民政厅公布分散供养特困人员“最美照护人”评审名单,张秀梅成功入选。本次评选活动,我市仅两人获此殊荣。

说起大伯哥,张秀梅笑着讲述了一件往事。她说,几年前,因为生活需要,她和婆婆打算卖掉家里养的一头小牛,张树成却不同意。“我哥经常喂它,可能有了感情,所以,买主来了之后,他死活不让人家牵走。我过去拦着他,还被他打了一拳。”说到这里,她笑着看向婆婆,而老人则心疼地说:“这几年,真是委屈你了。”

那么,究竟是什么样的力量,让她用柔弱的肩膀扛起一个风雨飘摇的家庭呢?张秀梅叹了口气轻声说,她咬牙坚持挺过一个又一个难关,很大程度上是为了兑现给丈夫的一个承诺。

十年前,张秀梅的公公因病去世。两年后,她丈夫又因白血病离世,留给张秀梅的是十几万元的债务和同一个屋檐下的“老弱病残”。如今,再提及8年前丈夫临终前的情景,这个坚强的女人,依然



张秀梅在给张树成理发

禁不住泪水涟涟。

“他离开的时候,一直牵挂着这一家老小,我知道他放心不下……”张秀梅一边用毛巾擦着眼泪,一边看向婆婆说,她明白丈夫的不舍,她答应过他,会尽全力照顾老人和孩子,以及身有残疾的大伯哥。

“这是我对他的承诺,我一定会替他尽孝。”面对其他人善意的劝说,张秀梅拒绝去“寻找自己的幸福”。她说,自己在这个家里生活了那么久,已经深深地融入这个家庭,哪一个人她都无法割舍。

让张秀梅颇为欣慰的是,自己出嫁的女儿,对奶奶和大伯也极为孝顺。“女儿每次回来,都会给她大伯洗洗头发、刮刮胡子,换件新衣服,从头到脚打扮一新。刚刚用的那个理发器,就是闺女买来的。”张秀梅说。

“你看,那是孙女给我买的衣服,短袖就有好几件,花花绿绿的,多好看。村里的那些老姊妹,可眼馋了。”见张秀梅提起女儿,婆婆手指着衣橱里挂着的衣服抢着说话,言语之间满是欢喜。

捐献造血干细胞 传递生命新希望

本报记者 苑莘

“自发出倡议以来,捐献活动得到了社会各界广泛关注,目前已经有多位热心群众报名参与,后续工作正在紧张推进中。”7月24日,莘县红十字会副会长王忠华说。记者从莘县了解到,不久前,莘县红十字会发出造血干细胞捐献倡议,号召党团员和广大群众加入到捐献造血干细胞志愿者的行列,以帮助血液病患者。不仅是莘县,全市各县(市、区)热心

市民正积极报名参加该活动。

造血干细胞移植是治疗各种造血和免疫系统功能障碍性疾病的有效手段,通过造血干细胞移植可以重建患者正常、健康的造血和免疫功能,从而根治白血病等恶性疾病。截至倡议发出时,莘县已有1500余人进行了造血干细胞捐献,123人进入到中华骨髓库随时准备救助血液病患者,4人成功挽救了他人生命。为了帮助更多患者,莘县倡议全县年龄在18—45周岁的党团员以及广大人民群众,发扬

“人道、博爱、奉献”的红十字精神,积极加入到捐献造血干细胞志愿者的行列,用爱心和行动重燃白血病等造血和免疫系统功能障碍性疾病患者的生命之光。

据王忠华介绍,莘县发出造血干细胞捐献倡议,是和全市各县(市、区)同步开展的活动。活动开展后,得到热心市民的积极响应,曾经捐献过造血干细胞的王景壮表示,希望有更多人加入到造血干细胞捐献者的行列,用爱心帮助血液病患。为了提高群众的积极性,我市

制定出台了《聊城市献血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办法中明确,对无偿捐献造血干细胞的,本人终身享受无限量免费用血;其配偶、父母、子女、配偶的父母、子女的配偶可以合计享受不超过一千毫升的免费用血,以鼓励和调动更多社会爱心人士加入到无偿献血和捐献造血干细胞的队伍中来。今年上半年,市公安局交巡警支队冠县大队骑警赵建锐为一位血液病患者捐献了造血干细胞,是我市今年首例造血干细胞捐献者。

公益广告

珍爱生命

预防溺水

1 不私自下水游泳

2 不擅自与他人结伴游泳

3 不在无家长或教师带领的情况下游泳

4 不到无安全设施、无救援人员的水域游泳

5 不到不熟悉的水域游泳

6 不熟悉水性的不准擅自下水施救

